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41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 3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 12 月 31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A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17	02159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3262	1.32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642,025.27	116.2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821,012.64	58.1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357	0.056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 1 次,最多为 6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除息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 1 月 21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 2026 年 1 月 2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份额确认日开始计算。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自 2026 年 1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相关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26 年 1 月 20 日)最后一次选择或更改并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时到相关销售网点查询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前到相关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5)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picfunds.com。

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基金主代码		25306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 7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 12 月 31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60	25306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034	1.1929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8,325,339.26	132,155.0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62,660,271.41	105,724.0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47	0.40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 1 次,最多为 12 次,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8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除息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 1 月 21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 2026 年 1 月 2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份额确认日开始计算。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自 2026 年 1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相关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26 年 1 月 20 日)最后一次选择或更改并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时到相关销售网点查询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前到相关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5)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picfunds.com。

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稳健混合	
基金主代码	2550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 8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 12 月 31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稳健混合 A	国联安稳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5010	021479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13	1.210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2,566,179.75	13,910.0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9,309,561.78	12,519.0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1.7680	0.46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净收益的 90%。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成立不满 3 个月,收益不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除息日	2026年 1 月 20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 1 月 21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 2026 年 1 月 2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份额确认日开始计算。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自 2026 年 1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相关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26 年 1 月 20 日)最后一次选择或更改并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时到相关销售网点查询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前到相关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5)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picfunds.com。

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9 日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稳健混合	
基金主代码	255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 1 月 19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 1 月 1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 1 月 19 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A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17	02159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

注:1、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起,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A 类基金份额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一百万元,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一百元,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大于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决定是否拒绝。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调整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

2、在暂停办理上述业务期间,国联安新精选混合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

3、自 2026 年 1 月 20 日起,国联安新精选混合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4、本公告仅对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2026 年 1 月 19 日的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且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picfunds.com)或拨打客服电话 021-38784766 或 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6-001 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

●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0.08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6.11 亿元,同比增长 406%左右。

● 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9.44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5.63 亿元,同比增长 410%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0.08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6.11 亿元,同比增长 406%左右。

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9.44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5.63 亿元,同比增长 410%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人民币 3.7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3.9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3.81 亿元。

(二)每股收益:人民币 0.1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通过发行 A 股股份的方式收购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控制权,平稳有序推进公司原有业务与民生证券相关业务的高效整合,并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公司主动把握市场机遇,积极探索科技、金融与产业的深度融合,以“协同赋能”和“内生增长”为主线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证券投资、经纪及财富管理等业务条线实现显著增长,同时由于上年同期比较基数较小,本期经营业绩同比大幅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1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000 万元到 -107,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000 万元到 -115,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000 万元到 -107,000 万元。

2. 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000 万元到 -115,000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期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424.7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9,426.61 万元。

(二)每股收益:-0.89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加剧行业下行整体态势未得到根本扭转,同时公司对工程项目回款保障要求更加严格审慎,导致信息化工程、数据传输、广播电视安装等工程项目大幅减少,且公司资产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以及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信用减值损失、财务费用依然较高。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经与年审会计师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与年审会计师预沟通后的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 2026-002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0,000 万元至 -190,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0,000 万元至 -230,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0,000 万元至 -190,000 万元。

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0,000 万元至 -230,0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644,076.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1,943.1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55,279.89 万元。

(二)每股收益:-2.91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 ABC 组件高功率、高价值、高安全性的市场优势,2025 年 ABC 组件销售量同比实现翻倍以上增长,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和知名度均持续提升。然而受行业结构性产能过剩影响,供需失衡状况仍未显著改善,主要产品价格持续处于相对低位,以及 2025 年下半年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而下游组件价格传导不畅,导致公司全年经营承压,业绩亏损,但亏损幅度较上年显著收窄。

公司坚持技术引领和产品创新,不断提升运营质量,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制造成本、组件销售毛利率、资产减值同比均有明显改善,2026 年公司将继续深耕全球高价值市场,持续优化成本并提升营销能力,力争在 2026 年取得经营成果的大幅改善。

四、风险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了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包括存货跌价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资产减值等,具体计提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8 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02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鹭钨业;股票代码:002842)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1 月 14 日、2026 年 1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025 年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 年 1 月 14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 2025 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公司测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公司审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025 年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2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康强电子,股票代码:002119)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 年 1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问询,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025 年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1 月 16 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提醒投资者警惕不法分子冒用本公司名义进行诈骗活动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此前发现有不法分子冒充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以“投资交流、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等为由,引导投资者通过非法途径下载假冒“南华基金”等虚假 APP,诱导投资者在上述 APP 进行充值、转账,骗取投资者钱财,实施非法牟利行为。不法分子的行为严重侵害了投资者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维护本公司声誉,本公司在此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暂无官方手机 APP 客户端,所有号称本公司官方 APP 的,均为假冒。

二、本公司从未开展、授权或许可任何机构及个人开展上述不法活动。任何以本公司或本公司员工名义开展的该类活动,均为假冒且涉嫌诈骗,请投资者切勿轻信,切勿在不明平台或向身份不明人员转账汇款。本公司员工不会通过任何非官方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一对一或者一对多电话或视频连线,不会以宣传、推荐投资项目或以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为由,引导投资者加微信 / 微信群、QQ/QQ 群或其他 APP 群交流,引导投资者进行转账或充值。

三、本公司官方网址是 http://www.nanhuafunds.com,微信公众号是“南华基金(Nanhua-Fund)”,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电话是 400-810-5599,全国统一客服邮件地址是 services@nanhuafunds.com。请投资者通过以上官方渠道咨询、核实相关信息。

四、本公司强烈谴责任何仿冒本公司名义、损害本公司名誉、欺骗投资者的非法行为,并保留对以任何方式冒用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名义的机构或个人采取法律行动、追究法律责任的一切权利。

五、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不法分子手段不断翻新,极具欺骗性,请务必提高警惕,切勿相信非法网站、虚假公众号、APP 等,防止上当受骗,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切勿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或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下载 APP 进行投资交流或进行投资,警惕被不明身份人员拉入投资主题的微信群、QQ 群或其他 APP 群,不要轻易透露个人信息、不要向身份不明的账户转账汇款,谨防上当受骗。如您对任何以本公司名义开展的活动的真实性表示怀疑,或发现任何异常情况,请直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电话 400-810-5599 进行核实确认。若投资者曾向假冒 APP、网站等提供个人资料、开立账户、进行交易操作或有财产损失,请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等相关机构报案。

基金投资应通过正规合法渠道,投资有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9 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ETF 变更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起,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 ETF 变更扩位证券简称。涉及基金及变更情况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原扩位证券简称	变更后扩位简称
510570	兴业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中证 500ETF	中证 500ETF 兴业
510370	兴业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指数 ETF	沪深 300ETF 兴业
530680	兴业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 180 指数 ETF 基金	上证 180ETF 兴业
563650	兴业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A500 龙头 ETF	中证 A500ETF 兴业
563620	兴业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自由现金流全指 ETF	全指现金流 ETF 兴业

上述基金的基金代码、基金名称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变更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变更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起生效。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